

(盖计量认证印章)

162312050494



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

监 测 报 告

中环检测 (2018) 委托 180707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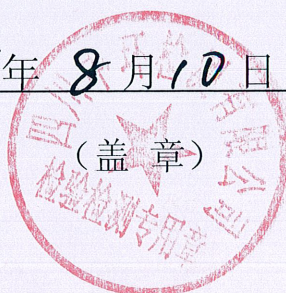
项目名称: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废气监测

委托单位: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

监测类别: 委 托 监 测

报告日期: 2018年8月10日

(盖 章)



监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及监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监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
公司通讯资料：

地址：泸州市龙马潭区迎宾大道二段 32 号

邮编：646000

电话（投诉）：0830-2996629

传真：0830-2996629

1、监测内容

受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，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对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废气进行监测。

监测点位及频次见表 1-1、表 1-2。

表 1-1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表

点位编号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监测日期（2018 年）
○1#	绿源醇业下风向	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表示）	3 次/天	07 月 30 日
○2#	绿源醇业下风向		3 次/天	07 月 30 日
○3#	绿源醇业下风向		3 次/天	07 月 30 日
○1#	股份公司下风向	氨、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表示）	3 次/天	07 月 30 日
○2#	股份公司下风向		3 次/天	07 月 30 日
○3#	股份公司下风向		3 次/天	07 月 30 日

表 1-2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表

点位编号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监测日期（2018 年）
◎1#	转化炉排气筒	二氧化硫	5 次/天	07 月 31 日
		氮氧化物（以 NO ₂ 计）、烟（粉）尘	3 次/天	07 月 31 日
		烟气黑度	1 次/天	07 月 31 日

分析日期为 2018 年 07 月 30 日-08 月 02 日。

监测目的：委托监测。

企业基本情况：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李子林路 38 号，窑炉以天然气为燃料，废气经 47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。

生产工况：2018 年 07 月 30 日当日生产尿素 14750 吨、合成氨 16140 吨；2018 年 07 月 31 日当日生产尿素 14860 吨、合成氨 16130 吨。（数据由企业提供）

2、监测项目

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：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表示）、氨；

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：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（以 NO₂ 计）、烟（粉）尘、烟气黑度。

3、监测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

3.1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3-1。

表 3-1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表

项 目	监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 (mg/m ³)
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表示)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	HJ 604-2017	GC-9800 气相色谱仪 ZHYQ-070	0.07
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HJ533-2009	SP-75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HYQ-071	0.01

备注: 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表示) 依据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

DB51/2377-2017 中 3.2 根据行业特征和环境管理需求, 按基准物质标定, 检测器对混合进样中 VOCs 综合响应的方法测量非甲烷有机化合物 (以 NMOC 表示, 以碳计), 即采用规定的监测方法《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》HJ604 进行监测。

3.2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3-2。

表 3-2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表

项 目	监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 (mg/m ³)
烟 (粉) 尘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HJ836-2017	金仕达 GH-60E ZHYQ-171 MS205DU 半微量天平 ZHYQ-173	1.0
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HJ57-2017	金仕达 GH-60E ZHYQ-171	3
氮氧化物 (以 NO ₂ 计)	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HJ693—2014	金仕达 GH-60E ZHYQ-171	3
烟气黑度	测烟望远镜法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	QT203A 数码测烟望远镜 ZHYQ-039	/

4、监测结果评价依据

4.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评价依据见下表 4-1。

表 4-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评价依据

项目	评价依据	标准限值 (mg/m ³)
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表示)	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DB51/2377-2017 表 5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	2.0
氨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14554-93 表 1 二级新扩建排放标准	1.5

4.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评价依据见下表 4-2。

表 4-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评价依据

监测项目	评价依据	标准限值 (mg/m ³)
二氧化硫	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9078-1996 表 2 其他炉窑二级排放标准限值	/
氮氧化物(以 NO ₂ 计)		/
烟(粉)尘		200
烟气黑度(级)		1

备注：“/”表示此项无评价标准。

5、监测结果

5.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-1。

表 5-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: mg/m³

监测项目	监测日期 (2018 年)	监测点位	监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			一次	二次	三次	
氨	07 月 30 日	○1#股份公司 下风向	0.08	0.11	0.10	1.5
		○2#股份公司 下风向	0.10	0.09	0.09	
		○3#股份公司 下风向	0.11	0.10	0.10	
VOCs(以 非甲烷 总烃表 示)	07 月 30 日	○1#股份公司 下风向	0.46	0.72	0.72	2.0
		○2#股份公司 下风向	0.55	0.32	0.80	
		○3#股份公司 下风向	1.45	1.32	0.99	

VOCs(以非甲烷总烃表示)	07 月 30 日	○1#绿源醇业下风向	0.97	0.83	0.85	2.0
		○2#绿源醇业下风向	0.64	1.32	0.49	
		○3#绿源醇业下风向	1.09	0.83	0.91	

由表 5-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可知, 监测点位“○1#、○2#、○3#”股份公司下风向和绿源醇业下风向的监测项目“VOCs(以非甲烷总烃表示)”最大浓度符合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DB51/2377-2017 表 5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; 监测点位“○1#、○2#、○3#”股份公司下风向的监测项目“氨”最大浓度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14554-93 表 1 二级新扩建排放标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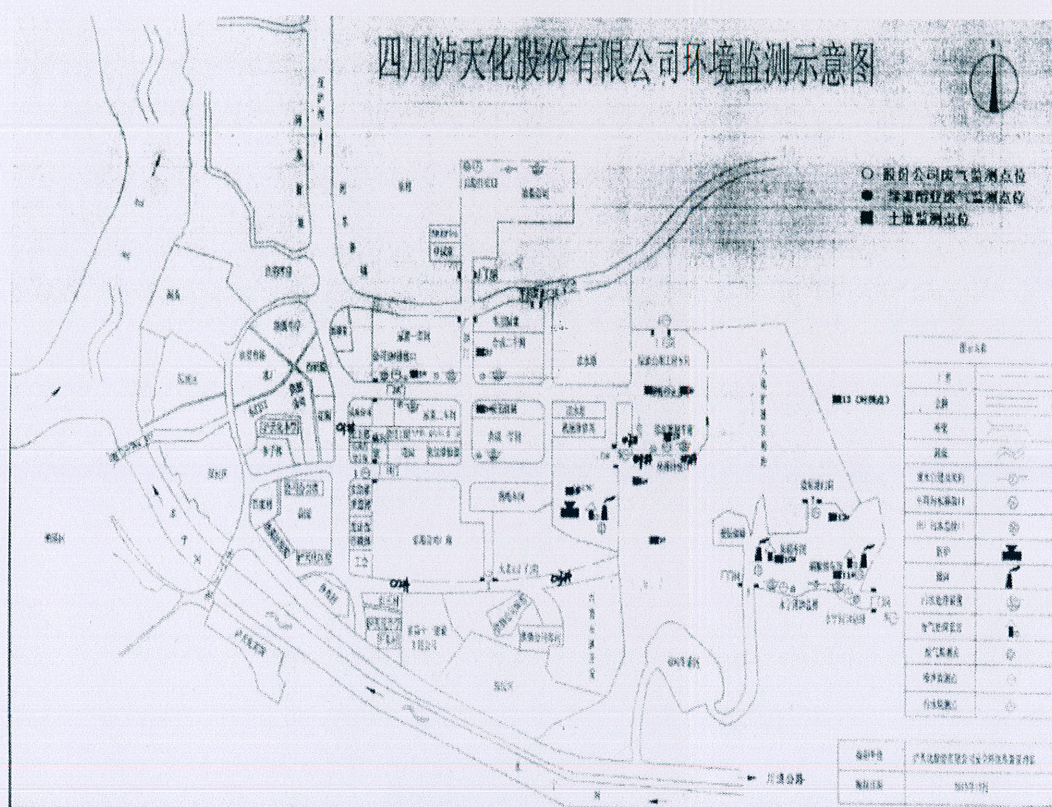
5.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-2。

表 5-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

监测项目	监测日期 (2018 年)	监测点位		监测结果						标准 限值
				一次	二次	三次	四次	五次	均值	
标干烟气流量 (m³/h)				204340	215422	223125	217092	214487	214893	/
含氧量 (%)				10.1	9.8	9.7	10.2	10.1	10.0	/
二氧化硫	07 月 31 日	◎ 1# 转化炉排气筒	实测浓度 (mg/m³)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/
			折算浓度 (mg/m³)	/	/	/	/	/	/	/
			排放速率 (kg/h)	/	/	/	/	/	/	/
氮氧化物 (以 NO ₂ 计)			实测浓度 (mg/m³)	105	117	130	/	/	117	/
			折算浓度 (mg/m³)	119	129	142	/	/	130	/
			排放速率 (kg/h)	21.4	25.2	29.0	/	/	25.2	/
烟 (粉) 尘			实测浓度 (mg/m³)	19.3	20.7	19.8	/	/	19.9	/
			折算浓度 (mg/m³)	21.8	22.9	21.6	/	/	22.1	200 mg/m³
			排放速率 (kg/h)	3.94	6.76	4.41	/	/	5.04	/
烟气黑度					实测浓度 (级)	<1				

从表 5-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得知，监测点位“◎1#转化炉排气筒”中监测项目“烟(粉)尘”的折算浓度符合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9078-1996 表 2 其他炉窑二级排放标准限值，监测项目“烟气黑度”实测浓度符合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9078-1996 表 2 其他炉窑二级排放标准限值；监测项目“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（以 NO₂ 计）”在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9078-1996 表 2 其他炉窑二级排放标准限值中无评价标准，不予以评价。

布点示意图



以下空白

报告编制: 陈州那; 审核: 刘玲华; 签发: 何明模
日期: 2018.8.10; 日期: 2018.8.10; 日期: 2018.8.10